

证券代码：871487

证券简称：华辉环保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宁夏华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8 月 13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宁夏华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8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费霞女士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并根据公司自身实际经营情况，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

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2）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意见如下：

（1）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（2）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报告真实的反映公司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（3）未发现参与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情形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夏华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宁夏华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4 年 8 月 14 日